

##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 券 代 码 : 002575 证 券 简 称 : 群 兴 玩 具 公 告 编 号 : 2014-011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于2014年2月28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传真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4年3月4日(即现场和通讯结合)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林伟章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7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7人,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合法有效。经过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及授权董事长办理筹划期间相关事项的议案》。

## 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的公告

证 券 代 码 : 002168 证 券 简 称 : 深 圳 惠 程 编 号 : 2013-036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3月4日接到股东匡晓明先生通知,2013年8月16日至2014年3月4日匡晓明先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减持公司股票无限售流通股3,78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95%。具体情况如下:

一、减持实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数量(万股)	减持比例(%)
匡晓明	集中竞价交易	2013年8月16日	8.60	400	0.53
	大宗交易	2014年2月28日	9.08	290	0.37
	大宗交易	2014年3月3日	8.63	1484	1.28
	大宗交易	2014年3月3日	8.63	241	0.31
	大宗交易	2014年3月4日	8.80	85	0.07
	合计			3,780	4.99

二、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股份数量(万股)	占股本比例(%)	占总股本比例(%)
匡晓明	3,780	11.48	6.49
机构投资者	0	0.00	0.00

三、其他相关情况

1、本次减持的股东匡晓明先生未违反《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其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比例未超过1%。

2、本次减持的股东匡晓明先生未在公司文件中做出过最低减持价格承诺。

3、本次减持的股东匡晓明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权益变动后,匡晓明先生仍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股份0.1%。

## 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14年付息公告

证 券 代 码 : 002420 证 券 简 称 : 毅 昌 股 份 公 司 公 告 编 号 : 2014-004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本次付息的债权登记日(最后交易日)为2014年3月11日,凡2014年3月11日(含)之前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于2014年3月11日(含)之前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享有本期债券的本次付息权利。

一、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毅昌120101。

3.债券代码:112160。

4.发行总额:人民币3亿元。

5.期限:3年期,附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6.发行日期:人民币100元。

7.债券利率:本期债券利率为3.95%,在债券存续期限内3年固定不变;下一付息期票面利率为3.95%。

8.本次付息起始日:2014年3月12日。

9.下次付息起始日:2014年3月12日。

10.付息频率:每半年付息一次,即每年3月12日和9月12日。

11.付息公告:2014年3月12日(如法定及政府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12.上市日期:2013年6月1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13.发行方式:委托受托管理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

二、本期债券付息对象

1.本期债券付息对象为2014年3月11日(含)之前持有本期债券(即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登记的本期债券持有人(以下简称“本期债券持有人”)。

2.本期债券付息对象为2014年3月11日(含)之前持有本期债券(即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登记的本期债券持有人(以下简称“本期债券持有人”)。

##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银行”)现披露其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如下: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1.信息披露义务人:广州市广城实业有限公司、广州市广盛投资有限公司、广州市广通投资有限公司、广州市广进投资有限公司、广州市广勤投资有限公司。

2.一致行动人:广州市广城实业有限公司、广州市广盛投资有限公司、广州市广通投资有限公司、广州市广进投资有限公司、广州市广勤投资有限公司。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持股数量(股)	占股本比例(%)
广州市广城实业有限公司	97,696,949	1.09715%
广州市广盛投资有限公司	96,405,107	1.08264%
广州市广通投资有限公司	98,862,356	1.11023%
广州市广进投资有限公司	76,216,933	0.85480%
广州市广勤投资有限公司	76,214,926	0.85399%
合计	445,232,271	5.00000%

## 浙江爱仕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证 券 代 码 : 002403 证 券 简 称 : 爱 仕 达 公 告 编 号 : 2014-013

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爱仕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仕达”)于2014年2月28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签订了《招商银行公司客户对账服务协议》,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3,000万元人民币购买招商银行公司客户结构性存款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一、基本情况

1.名称: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黄金挂钩三区区间W03)。

2.存续期间:存款存续期,存款人与招商银行账户无关联性的1年存款。

3.存款金额:3,000万元人民币。

4.币种/币别:存款币种/币别为人民币。

5.利率:按1年期定期存款利率上浮10%。

6.申购日期:2014年3月4日。

7.到期日期:2014年6月3日。

8.资金用途: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9.募集资金用途: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10.到期日期:2014年6月3日。

11.资金来源: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12.其他:募集资金用途: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 广东省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 券 代 码 : 002575 证 券 简 称 : 群 兴 玩 具 公 告 编 号 : 2014-011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于2014年2月28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传真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4年3月4日(即现场和通讯结合)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林伟章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7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7人,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合法有效。经过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及授权董事长办理筹划期间相关事项的议案》。

## 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 券 代 码 : 002168 证 券 简 称 : 深 圳 惠 程 公 司 公 告 编 号 : 2014-037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14年3月4日(即现场和通讯结合)方式召开,应参加审议董事7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7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一、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聘任王超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聘任王超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 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14年付息公告

证 券 代 码 : 002420 证 券 简 称 : 毅 昌 股 份 公 司 公 告 编 号 : 2014-004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本次付息的债权登记日(最后交易日)为2014年3月11日,凡2014年3月11日(含)之前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于2014年3月11日(含)之前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享有本期债券的本次付息权利。

## 浙江爱仕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证 券 代 码 : 002403 证 券 简 称 : 爱 仕 达 公 告 编 号 : 2014-013

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爱仕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仕达”)于2014年2月28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签订了《招商银行公司客户对账服务协议》,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3,000万元人民币购买招商银行公司客户结构性存款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一、基本情况

1.名称: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黄金挂钩三区区间W03)。

2.存续期间:存款存续期,存款人与招商银行账户无关联性的1年存款。

3.存款金额:3,000万元人民币。

4.币种/币别:存款币种/币别为人民币。

5.利率:按1年期定期存款利率上浮10%。

6.申购日期:2014年3月4日。

7.到期日期:2014年6月3日。

8.资金用途: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9.募集资金用途: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10.到期日期:2014年6月3日。

11.资金来源: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12.其他:募集资金用途: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 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 券 代 码 : 002168 证 券 简 称 : 深 圳 惠 程 公 司 公 告 编 号 : 2014-037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14年3月4日(即现场和通讯结合)方式召开,应参加审议董事7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7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一、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聘任王超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聘任王超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 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14年付息公告

证 券 代 码 : 002420 证 券 简 称 : 毅 昌 股 份 公 司 公 告 编 号 : 2014-004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本次付息的债权登记日(最后交易日)为2014年3月11日,凡2014年3月11日(含)之前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于2014年3月11日(含)之前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享有本期债券的本次付息权利。

## 上海超日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事项进展及股票继续停牌的公告

证 券 代 码 : 002650 证 券 简 称 : 超 日 太 阳 公 司 公 告 编 号 : 2014-015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上海超日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被深圳证券交易所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小企业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经申请,公司股票于2014年2月19日午13:00停牌。

一、重大事项进展

1.公司正在积极推进重组事宜,重组工作进展顺利,重组方案正在进一步论证和论证中。

2.公司正在积极推进重组事宜,重组工作进展顺利,重组方案正在进一步论证和论证中。

## 上海超日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利息无法按期全额支付的公告

证 券 代 码 : 002506 120611 证 券 简 称 : 超 日 太 阳 公 司 公 告 编 号 : 2014-016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上海超日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超日太阳能”)2011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利息无法按期全额支付的情况如下:

一、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上海超日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超日1101。

3.发行总额:人民币10亿元。

4.期限:3年期。

5.发行日期:人民币100元。

6.利率:本期债券利率为7.5%,自2011年3月26日起,每半年付息一次,即每年3月26日和9月26日。

7.付息公告:2014年3月26日(如法定及政府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8.上市日期:2011年3月26日。

9.发行方式:委托受托管理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

##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银行”)现披露其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如下: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1.信息披露义务人:广州市广城实业有限公司、广州市广盛投资有限公司、广州市广通投资有限公司、广州市广进投资有限公司、广州市广勤投资有限公司。

2.一致行动人:广州市广城实业有限公司、广州市广盛投资有限公司、广州市广通投资有限公司、广州市广进投资有限公司、广州市广勤投资有限公司。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持股数量(股)	占股本比例(%)
广州市广城实业有限公司	97,696,949	1.09715%
广州市广盛投资有限公司	96,405,107	1.08264%
广州市广通投资有限公司	98,862,356	1.11023%
广州市广进投资有限公司	76,216,933	0.85480%
广州市广勤投资有限公司	76,214,926	0.85399%
合计	445,232,271	5.00000%

## 浙江爱仕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证 券 代 码 : 002403 证 券 简 称 : 爱 仕 达 公 告 编 号 : 2014-013

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爱仕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仕达”)于2014年2月28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签订了《招商银行公司客户对账服务协议》,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3,000万元人民币购买招商银行公司客户结构性存款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一、基本情况

1.名称: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黄金挂钩三区区间W03)。

2.存续期间:存款存续期,存款人与招商银行账户无关联性的1年存款。

3.存款金额:3,000万元人民币。

4.币种/币别:存款币种/币别为人民币。

5.利率:按1年期定期存款利率上浮10%。

6.申购日期:2014年3月4日。

7.到期日期:2014年6月3日。

8.资金用途: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9.募集资金用途: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10.到期日期:2014年6月3日。

11.资金来源: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12.其他:募集资金用途: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 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 券 代 码 : 002168 证 券 简 称 : 深 圳 惠 程 公 司 公 告 编 号 : 2014-037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14年3月4日(即现场和通讯结合)方式召开,应参加审议董事7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7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一、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聘任王超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聘任王超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 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14年付息公告

证 券 代 码 : 002420 证 券 简 称 : 毅 昌 股 份 公 司 公 告 编 号 : 2014-004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本次付息的债权登记日(最后交易日)为2014年3月11日,凡2014年3月11日(含)之前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于2014年3月11日(含)之前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享有本期债券的本次付息权利。